

证券简称：贵州茅台

证券代码：600519

编号：临 2018—001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茅台酒市场价格说明的 公 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在 2017 年 12 月 28 日发布的《关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的公告》中披露，本公司将从 2018 年起适当上调茅台酒产品价格，广大消费者和投资者都比较关注，为此，本公司就茅台酒市场价格调整事项作进一步说明如下：

本公司此次产品价格调整，是为了统筹兼顾各种因素，充分尊重市场规律，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，保障国有资产增值，维护股东权益。在对茅台酒产品价格进行调整后，本公司积极采取措施，坚决稳定好茅台酒产品市场，全力维护好茅台酒产品市场价格，更好地兼顾消费者、企业和经销商的利益。本公司一是要求市场建设更加精细。我们要求本公司各级子公司、茅台集团各级子公司，必须按照 1499 元/瓶的标价销售飞天 53 度 500ml 茅台酒，不助推价格，以保持零售价格的稳定。建议销售商酌情参照，不囤货捂售，不捆绑搭售。二是要求产品定位更加精准。切实推动公司产品更加贴近个人消费、民营企业和中产阶层等，公司将更加致力于提供更好的产品和服务，使上述消费者作为公司产品现有消费主力更加稳定。三是要求产品投放更加科学合理。公司将在 2018 年度经营计划范畴内，结合市场需求等相关情况进行产品投放。考虑春节市场因素，为更好地满足消费者需求，公司计划春节前增加市场投放量，并提前对配套物流发运、主流

终端渠道供货等相关工作予以部署和安排。

本公司衷心感谢广大消费者和投资者给予的关心、理解和支持，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9日